

系，“其正确的政策是要用农民所必需的工业品去换取粮食”（《列宁选集》4卷517页）。联系的渠道就是商业和市场。通过市场以外的联系是要失败的。共产党人不要怕商业，不要怕做生意，应当而且必须学会做生意和管理市场。

四、正如列宁指出的：“我们应当做好有可能退却的准备，这种思想有很重要的意义。而且不仅从理论上看来是如此，即使从实践上来看，凡是在不久的将来准备直接向资本主义进攻的政党，现在也应当考虑一下如何保障自己退却的问题”。无论东西方国家和先进或落后国家，在吸取俄国的教训时都

“应该注意这个教训”（《列宁选集》4卷661页）。这就是说，在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斗争中，不要只想到进攻和走笔直的道路，要有退却思想和走曲折道路的准备。

从半个多世纪国际共运的实践来看，不是有用法令来“直接过渡”，不实行“退却”而灭亡的事例吗？不是有过过早过急否定市场不顾农民利益而使经济发展受到阻碍吗？不是有在管理上不兼顾个人利益原则而使生产发展缓慢吗？深刻的教训，值得我们严重注意。

注：参看《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史》中文版321页，《复旦学报》文科版1981年1期



也谈“死去何所道”的校勘和释义

张汉清 方 彊

鲁迅先生的《纪念刘和珍君》引用了陶潜《挽歌》的末四句，对其中的“死去何所道”，吴海发同志作了新的校勘和释义。他根据《初学记》引《挽歌》，认为末二句应是“死去何所适，托体同山阿”，意思是“人死了，去的地方在何处？让身体埋在山野（托体），跟山陵作伴儿（同山阿）”。他觉得这样校释才连贯通顺，而部编教材第一册注解似是而非，应按《初学记》校勘。（见《关于“死去何所道”的释义与校勘》，载《天津师院学报》一九八〇年第六期）。笔者对他的新的校勘和解说不敢苟同，理由如次：

首先，从切合诗意看，应为“何所道”。为了便于说明问题，我们引录《挽歌》之三如下：

荒草何茫茫，白杨亦萧萧！
严霜九月中，送我还远郊。
四面无人居，高坟正崔嵬。
马为仰天鸣，风为自萧条。
幽室一已闭，千年不复朝；
千年不复朝，贤达无奈何！
向来相送人，各自还其家；
亲戚或余悲，他人亦已歌。
死去何所道，托体同山阿。

诗中的“远郊”——“高坟”——“幽室”，十分

清晰地指明了死后的去所，怎么会在结束再问“死去何所适”呢？我们觉得“死去何所道”正与“幽室一已闭，千年不复朝”相照应，切合原诗所创设的悲凉感慨的气氛；同时用反诘的形式释义，又增强了语势和感情力量，给读者更加深刻的印象。如果易为“何所适”，不只显得平淡寡味而且与诗意乖违。

其次，从切合文意看，应为“何所道”。鲁迅的这篇文章，感情强烈而深沉。对于为了中国而死的曾是他的学生的刘和珍，鲁迅是不能已于言的。然而，现实无比黑暗，“可是我实在无话可说”，“那里还能有什么言语？”面对“目不忍视”的“惨象”，“耳不忍闻”的“流言”，“我还有什么话可说呢？”“呜呼，我说不出的……”这儿的“无话可说”，实际上是极度愤激之语；刘和珍等已经死了，甚至成为“饭后的谈资”，“‘流言’的种子”，还能说什么呢？它里边包含着对罪恶社会的无情谴责，以及作者的悲哀和愤慨！因此，“何所道”与文意自然接榫，而用反诘的形式释义，寄托着对刘和珍等的无尽哀思，矛头直指反动当局及帮凶文人，读者可以从中悟出象外之旨，弦外之音。如果改用“何所适”，很难收到这样的艺术效果。鲁迅是一位治学谨严的作家，《初学记》决不会没有看过，引“何所道”，不引“何所适”，决不是失误，而是经意为之的。